

路得

文／平安果

信仰上選擇歸屬至高獨一真神。

真理
專欄

讀經心得



聖經中以女性名字為經卷名的，是《路得記》和《以斯帖記》。這兩卷書中有不少互相輝映的地方，譬如主角的信仰背景：一位是外邦女子嫁給猶太選民，一位是猶太女子嫁入外邦；或是事件發生的場景：一在鄉園田間，一在皇家宮廷；抑或故事的總結都是危機變轉機，信仰上的再復興；而《路得記》中，有神和人滿滿的愛，但這「愛」字從頭到尾未曾出現過；《以斯帖記》中，處處看到神的作為，但全卷經文卻沒有出現「神」這個字。

《路得記》的時代背景，是結束以色列歷史中，兵荒馬亂、內憂外患、宗教信仰混亂、國中無王、各人任意而行的士師秉政時期（士二10-11、18-19，十七6），即將進入到大衛王朝的興盛、信仰重建、榮耀的王國時期，所以此經卷中屬靈的涵意很精彩。

當中出現很多的「選擇」。故事是發生在被祝福的「糧食之倉」——猶大伯利恆，那裡遭遇了饑荒，一位屬神的百姓名叫以利米勒，為他的家人做了一個選擇開始（得一1）。

他因眼前饑荒的困難，帶著全家離開神的應許之地，寄居到摩押地，那是曾引誘以色列人行淫拜偶像、使神忿怒降災（民二五1-9），且在律法上規定不得入神的會的外邦之地（申二三3-6）。

他們一家在摩押地一住十年，多了兩個媳婦，卻失去了所有的男人，全家只剩三位寡婦。婆婆拿俄米聽見神終於眷顧自己的百姓，賜糧食給猶大地，於是她選擇回故鄉。大媳婦俄珥巴和小媳婦路得與拿俄米情深不捨，願意同行。拿俄米不考慮自己又老又窮、需要有人作伴和照顧，反倒苦口婆心力勸媳婦們，當為長久的將來打算。拿俄米愛他們，所以身為一位長者，她所看到的是，自己在晚輩身上的責任而不是義務。

大媳婦選擇離去，路得清楚知道跟著拿俄米沒有前途，遙遠的返鄉之旅也是困難危險，而且以一個外邦摩押女子的身分，要進入猶太人的領域和團體，將會是多麼陌生無助，但路得選擇跟隨。路得的選擇不是盲目或是衝動的，從她向婆婆所說的話中，我們看到她是堅定、慎重的，在信仰上也是一樣定了意，這是路得以至死不渝的心志，來表明自己一生的跟隨。

就這樣，婆媳二人同行，來到伯利恆，那正是動手割大麥的收割期。《路得記》中也出現很多的「正是」、「恰巧」、「正好」，例如，當路得一肩扛起養家餬口的責任，主動要求去田間拾取麥穗時，她恰巧來到波阿斯的那塊田，而波阿斯正好從城裡來到田間巡視，就看到了勤奮工作的路得。

波阿斯以溫暖的話肯定路得的賢德，又以實際的行動恩待她，還吩咐僕人不可欺負、不可羞辱、不可叱嚇她（得二9、15-16）。波阿斯眼中看到的是路得的優點，不是一般人所看到那個一無所有的外邦人寡婦，正像我們的主耶穌不以外貌待人，我們才得蒙祂的恩典（參：加二6）。路得就這樣一直待在波阿斯的田地，從收大麥到收完小麥的期間，至少有兩三個月。

這時，婆婆拿俄米說話了：「女兒啊，我不當為你找個安身之處，使你享福嗎？」受過人生苦難歷練的年長者，對神更有順服、等待的信心，即使一開始就知道波阿斯的身家背景，即使媳婦路得總忙碌著眼前的現實生活，拿俄米還是耐心、靜心地等待神給的好時機，再將路得的眼光導向長遠的將來，並從旁指點、逐步引領路得走向更穩固的幸福。

拿俄米教導路得，親近波阿斯的第一步是「沐浴」、「抹膏」、「換衣」，這也是我們想與神有永久關係所當做的：除去罪污（洗禮）（徒二二16）、有香氣的行為（靠聖靈更新）（多三5）、脫舊人穿新人（有神形象）（弗四20-24）。凡拿俄米所吩咐的，路得都勇敢遵行，靠著拿俄米的引導，至終與波阿斯有了婚約的結合，這是路得人生的轉捩點，因從她所生的後代是蒙福的大衛家族，更有人類的救主耶穌基督（得四17；太一17）。

綜括路得一生的福分，就是從她做對的選擇開始：信仰上選擇歸屬至高獨一真神，讓她所遇到的人事物，都能夠在對的時間上蒙祝福、順利發展。當然路得本身的孝順、愛心、勇於承擔、順服聽命，都是她蒙福的條件。這正如我們得以歸屬基督，是因著神憐憫、慈愛的揀選。而至終是否能走穩永生之路，是要我們願意當順命的兒女，照著神的教導，耐心盡力的跟隨主到底。阿們。✠